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復興橋西側人行景觀橋暨自行車牽引
道新築工程」地區說明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7年5月9日(星期三)下午7時00分

二、開會地點:臺北市福林國民小學總務處旁會議室

三、會議主持人:吳副總工程司再欽

記錄:張瀚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五、各單位意見(依發言順序)

(一) 里民意見:

1. 復興橋現況交通流量相當大，未來若要施行拓寬工程，此人行景觀橋可能有妨礙施工情形。
2. 建議設計考量將景觀橋改為通過復興橋下方來連接左右岸，以增加連通區域。
3. 為何橋型要設計成圓弧型？
4. 本案工程位於河川用地內，貴單位是否有與水利處橫向聯繫以避免產生河防安全問題。
5. 復興橋兩側連接仰德大道、至誠路及至善路等聯外要道，現況路口交通已非常繁忙，未來人行景觀橋完工後預計行人及自行車數量會再增加，路口上下橋之汽機車與行人、自行車動線交織所產生之交通安全問題是否有另作評估規劃？現況交通標線及設施是否有規劃調整？
6. 本地居民前往復興橋目的多在利用河濱休憩空間，建議可去除連接左

右岸之連通道以節省公帑，且可減少路口人車交織問題。

7. 本人認為連接左右岸之連通道認為仍有存在必要，希望權管單位能以交通規劃方面改善路口人車交織問題

(二) 岩山里王里長意見：

1. 本案工程完成後將提升周邊里民通行外雙溪河濱灘地及往返復興橋之便利，故有其必要性，惟目前復興橋下游側已有施築堤防，而上游側維持野溪生態，應保持自然生態環境，不宜在上游側施築堤防。
2. 復興橋現況人行道兩側皆未設置無障礙坡道造成輪椅族通行不便，未來可以人行景觀橋坡道作替代使用，設計時請留意以無障礙坡道標準訂定坡度，若後續規劃因故取消，建請權管單位改善現有橋面人行道環境。
3. 請設計單位再檢討本案景觀橋設計之造型、顏色及路燈照明是否會影響自然生態環境及週邊住戶生活品質，另建議可考量採用感應式路燈，減少光照影響。
4. 目前橋面規劃為3公尺寬，考量本案景觀橋為行人與自行車共用，若要雙向通行是否有空間不足問題？

(三) 福志里鍾里長意見：

1. 本里平均年齡較高，生活作息較為靜態，對於往返復興橋兩側及灘地較無需求，本案工程建設人行景觀橋花費甚鉅且產生之效益不高，建議不要施作。

2. 建議可考量將本案工程改為施作於復興橋上游側近東吳大學附近，可供更多有需求之民眾使用。
3. 本里現況環境清幽，民俗風情較貼近臺灣早期社會，本案建設造成當地人文環境改變相當大，請相關單位納入考量。

六、 相關單位說明：

(一)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說明：

1. 目前復興橋兩側道路已達都市計畫規定路寬，倘若將橋面車道拓寬將會於路口處產生瓶頸，故目前暫無拓寬規劃。
2. 有關改以橋底連通左右岸之建議，考量河川通水面積問題，為維河防安全無法採行此種方式。
3. 有關河川用地問題，本處已與水利工程處商談相關事宜，並委請顧問公司由水利工程專業技師辦理檢核，後續將提送水理分析相關資料予水利工程處審查。
4. 有關未來復興橋上下橋路口處人車交織問題及復興橋上游側是否施築堤防問題，本處將轉知相關權管單位評估改善及施作需求。
5. 本案工程目的係為改善行人及自行車通行環境，故以連接既有交通系統作考量規劃。

(二) 恆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說明：

1. 本案景觀橋造型為仿效玉璜造型，力圖達到「精緻且實用，唯美而不突兀」的設計理想。

2. 有關人行景觀橋可作為無障礙坡道使用及既有坡道、樓梯改善部分，將再檢討相關規範要求並評估可行性。
3. 有關橋面寬 3 米可能不足行人牽引自行車同時雙向通行問題，將再檢討評估需求。
4. 有關本案景觀橋設計之造型、顏色及路燈照明是否會影響自然環境、週邊住戶生活品質及建議考量感應式路燈等事宜，將納入細部設計評估。

七、結論

- (一)有關本案說明會與會人員所提之相關意見，請顧問公司納入細部設計作業考量。
- (二)有關本案後續復興橋上下橋路口處行人、自行車與汽機車動線交織問題，請本市交通管制工程處協助評估改善需求。

八、散會(以下空白)